

证券代码：837894

证券简称：祥云飞龙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1 月 23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杨龙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7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673,010,997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3.88%。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大理祥云泰龙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分别于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在河北省唐山市建设新生产基地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在柬埔寨设立子公司并投资建厂的议案》，上述两议案涉及的唐山生产基地及柬埔寨回转窑项目对于公司具有战略性意义，但鉴于公司目前用于项目建设资金紧张，拟通过股权融资解决上述两项目所需资金。为配合股权融资交易，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具体内容如下：

公司名称：大理祥云泰龙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以下简称“目标公司”

注册资本：不少于人民币 4 亿元

股权构成：公司持有目标公司 100%股权

出资内容：以公司合法持有的唐山腾龙再生科技有限公司及祥云县龙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出资

主营业务：从事环境保护、资源节约领域的科学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利用二次资源综合回收生产电解锌、铅、镉、钴、金、银、铟、铋等金属以及硫酸，亚硫酸钠（按许可证经营），工业氯化钠等产品；资源综合回收项目的设计、施工及运营；相关设备的生产与销售；经营本企业生产所需的原材料、机械设备零配件。国内国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出口本企业自产的产品；非证券业务的投资；对资

源再生以及有色金属矿业的投资、管理及咨询服务、融资的咨询服务。

注册地：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祥云县

上述内容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批准的营业执照为准。

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龙先生、财务总监周欣先生负责办理设立目标公司的具体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7,244,33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6%；反对股数 15,766,6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4%；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大理祥云泰龙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责任公司股权融资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分别于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和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了《在河北省唐山市建设新生产基地的议案》和《关于公司在柬埔寨设立子公司并投资建厂的议案》，上述两议案涉及的唐山生产基地及柬埔寨回转窑项目对于公司具有战略性意义，但鉴于公司目前用于项目建设资金紧张，拟通过股权融资解决上述两项目所需资金。

股权融资整体方案为：

(1) 公司以合法持有的唐山腾龙再生科技有限公司及祥云县龙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00% 股权出资设立大理祥云泰龙再生资源回收利用有限责任公司（拟设立，以下简称“祥云泰龙”）；

(2) 公司承诺待柬埔寨回转窑项目投资主体设立后，将公司所持投资主体全部股权注入祥云泰龙；

(3) 祥云泰龙投前估值不低于人民币 25 亿元，本轮总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1 亿元。投资后，投资人所持祥云泰龙股份占比合计不超过 30.56%；

(4) 浙江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天堂硅谷”）及其指定投资人、北京盛达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盛达瑞丰”）及其指定投资人出资分别不超过人民币 5.5 亿元，上述两机构于 2019 年 4 月 28 日前享有优先认购权；

(5) 资金用途：主要用于公司唐山生产基地及柬埔寨回转窑项目建设；

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批准具体签署股权融资协议，授权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杨龙先生签署相关协议并办理股权融资的具体事宜。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68,954,03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6.75%；反对股数 15,766,6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3.25%；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新余鼎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仁东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怀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新余永庆泰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疆盛达洪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疆天亿瑞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疆天盛兴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余嘉永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倍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市仙女湖区泰达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敦裕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新余仁福厚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回避表决。

(三) 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董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董事于翔先生因个人原因于2018年10月29日向公司提出辞职,并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辞去公司董事职务的书面报告。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拟提名陈童女士为公司董事候选人。任职期限自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止。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010,997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 反对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弃权股数 0 股, 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无需回避表决。

(四)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祥云支行申请流

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富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祥云支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10000 万元，期限和利率以银行审批为准，并由无关联关系第三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010,9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债权转让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祥云县龙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对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负有债务，现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云南省分公司拟对该笔债务进行债务重组（打折后不超过 1.5 亿元），并签署相关协议，债权人、债务人按照协议项下要求履行义务。该次债务重组由广西钦州祥云飞龙再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在建工程抵押担保、非关联第三方提供资产抵押担保及连带责任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57,244,33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7.66%；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15,766,66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2.34%。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4800 万元人民币，期限和利率以银行审批为准，并由无关联关系第三方大理州创新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公司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 1.4 亿元人民币，期限和利率以银行审批为准，祥云县龙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资产抵押担保，公司提供土地抵押担保。

公司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 10000 万元人民币，期限和利率以银行审批为准，并由无关联关系第三方提供保证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010,9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七) 审议通过《关于祥云县腾龙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贷款提供质押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中国进出口银行云南省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不超过 1.4 亿元人民币，期限和利率以银行审批为准，由祥云县腾龙投资有限公司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70,177,366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祥云县腾龙投资有限公司回避表决。

(八)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理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人民币 12000 万元，期限和利率以银行审批为准，并由无关联关系第三方提供资产抵押担保，公司提供部分房产、土地、机器设备抵押担保，祥云县龙盘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提供部分机器设备抵押担保。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010,9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向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流动资金借款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具体期限及利率以最终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借款用途为购买铅锌矿、二次物料、氧化锌粉等原材料，煤、萃取剂等辅料，支付运费、电费、仓储费等费用，及其他生产经营所需。上述借款担保措施包括：公司合法持有的资产进行抵质押、第三方合法持有资产进行抵质押、第三方提供担保以及其他借款人接受的方式。

授权本公司法定代表人杨龙就本次借款与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等相关协议及办理相关业务。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673,010,997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

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云南祥云飞龙再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1 月 23 日